

##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沈阳供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暖集团”)的通知,获悉供暖集团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2017年7月7日,供暖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0.53%)被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自2017年7月7日起至2020年7月6日止)。

#### 2、供暖集团累计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供暖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为187,050,11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10%。其中:质押9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45%,占所持有股份49.72%;司法冻结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占所持有股份0.53%

公司将密切关注股份司法冻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对本公司的运行和经营管理不会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2日